

##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約聘人員 黃湘玲

電話：9251000#2638

電子信箱：ilfa5@mail.e-land.gov.tw

受文者：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301604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376420000A\_1130160451\_ATTACH1.pdf、  
376420000A\_1130160451\_ATTACH2.pdf、376420000A\_1130160451\_ATTACH3.od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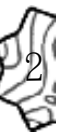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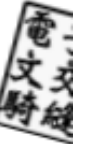
主旨：為落實校園防疫工作，本府同意有流感疫苗接種需求之教職員工，在不影響課（公）務情形下，上班時間內以公假（4小時為原則）登記方式進行接種，請各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3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工作手冊辦理。
- 二、查113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工作手冊第四章接種作業第五節第1項第2款第1點：「…倘有辦理隨班接種作業，符合公費流感疫苗計畫實施對象之教職員工可於校園集中接種日接種。」。
- 三、因前開公費疫苗實施對象亦可至衛生所或合約醫療院所接種，輔以登記接種「縣府自購流感疫苗」者，倘因故無法於校園集中接種日接種，提供以下方案：

(一)如要在其他學校施打日程補接種的方案，只限於校園合約院所所轄學校，請學校端校護與所轄學校院所進行確

學務處 113/09/24



認，需雙方同意後才能讓老師前往鄰近校區進行補種，並請提供補種名單給承接院所。

(二)補接種教職員工亦可持「補接種通知單」前往工作所在地的衛生所補接種，故本府同意在不影響課（公）務情形下，下列人員得於上班時間內，以公假（4小時為原則，課務自理）登記方式進行接種，並請學校主動提供補種名單給轄區衛生所，讓衛生所與負責院所聯繫追針，另外公費50歲以上錯過鄰近學校則需等11月1日後才可接種。

(三)旨案以公假（4小時為原則）登記方式進行接種人員如下：

- 1、公費疫苗接種對象。
- 2、已登記接種「縣府自購流感疫苗」，因故無法於校園集中接種日接種者。
- 3、因個人因素，欲至合約醫療院所「全自費」接種流感疫苗者。

(四)疫苗廠牌將視疫苗供應隨機提供，各廠牌流感疫苗均通過我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查驗登記，保護力與副作用視為相同，安全無虞並可提供良好保護力，請各校協助宣導接種流感疫苗的重要性及安全性相關訊息，避免出現挑選品牌之情事，造成衛生單位作業困難。

四、各身分別接種時，應攜帶資料：

- (一)公費疫苗接種對象：個人健保卡、完成接種證明單（公假佐證文件）。
- (二)已登記接種「縣府自購流感疫苗」，因故無法於校園集

中接種日接種者：個人健保卡、服務證或教師證等任一證件、補接種通知單（公假佐證文件，另請交回健康中心登錄結果）。

(三)因個人因素，欲至合約醫療院所「全自費」接種流感疫苗者：個人健保卡、醫療收據（公假佐證文件）。

五、請假流程（含佐證文件），由各校本權責決定。

六、檢附本縣「113年度合約醫療院所名冊」、「公費疫苗對象完成接種證明單」及「縣府自購流感疫苗接種後注意事項暨補接種通知單」各1份（幼兒園及教保服務機構附件請至本縣幼兒園EIP學校公告欄公告下載）。

正本：本府所屬各級學校、本縣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本縣各私立教保服務機構

副本：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含附件)、本府教育處特幼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